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苏科高发〔2026〕116号

关于做好202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：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近日印发了《关于开展2026年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科函〔2026〕347号，以下简称《申报通知》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申报单位须在江苏省内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且满足《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》（工信部科〔2025〕131号）中各类孵化器对应认定标准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原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；

2. 2024年及2025年正式发文公布的江苏标杆孵化器；
3. 各设区市科技局行文推荐上报的2026年度江苏科技型企业孵化器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 各申报单位按照《申报通知》要求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进入孵化器管理与信息服务系统，在线填报申报书，上传相关佐证材料，在线打印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后报送所在设区市科技局。

2. 各设区市科技局要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》（工信部科〔2025〕131号）和《申报通知》要求，对本地区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对审核通过的出具推荐函和推荐汇总表，连同申报书及相关佐证材料纸质版（一式一份），于2026年8月14日（周五）17:00前报送（材料寄送地址：南京市广州路37号江苏科技大厦2112室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孵化器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法人主体责任，严禁弄虚作假。各设区市科技局在组织申报时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全省科技管理系统“十不准”规定，把党风廉政建设和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，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，进一步强化审核责任，对推荐单位申报材料进行严格把关，严禁审核走过场、流于形式。同时做好申报受理咨询，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省科技厅高新技术及产业化处 王洪荣

联系电话：025-57711620

联系人：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王小清、康亚飞

联系电话：025-83207582、83232116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2026年8月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